浙江仙琚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并对公告中的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特别提示: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;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(一)会议召开情况
- 1、会议召开时间:

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: 2023年5月23日下午14: 00

网络投票时间为: 2023年5月23日

其中,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时间为2023年5月23日 9:15-9:25, 9:30-11:30 和 13:00-15:00: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开 始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5月23日9:15-15:00。

- 2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: 浙江仙琚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:
- 3、会议召集人:公司董事会:
- 4、会议方式: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;
- 5、现场会议主持人: 公司董事长张字松先生:

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和《公司 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- (二)会议的出席情况
- 1、出席会议股东总体情况

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及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24人,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469,048,633股,占公司总股本989,204,866股的47.4167%。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中小投资者(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和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%以上股份以外的股东。)121人,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249,651,951股,占公司总股本的25.2376%。

2、现场会议出席情况

现场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10人,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254,459,392股,占公司总股本的25.7236%。

3、网络投票情况

通过网络投票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114人,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 214,589,241股,占公司总股本的21.6931%。

公司董事曹保湖先生因工作原因请假未出席会议,其它董事、监事、董事会秘 书均出席了会议,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股东大会;上海市锦天城(杭州)律 师事务所律师列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,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。

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,表决情况如下:

1、审议通过了《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: 同意468,931,633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751%;反对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;弃权117,0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249%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: 同意468,931,633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751%;反对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;弃权117,0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249%。

3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: 同意468,931,633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751%; 反对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; 弃权117,000

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249%。

4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22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。

表决结果: 同意468,931,633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751%; 反对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; 弃权117,0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249%。

5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。

表决结果: 同意469,047,733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998%; 反对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; 弃权9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2%。

其中,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:同意249,651,051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996%;反对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;弃权90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4%。

6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2023年 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: 同意468,931,633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751%;反对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;弃权117,0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249%。

其中,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:同意249,534,951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531%;反对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;弃权117,00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469%。

7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为全资子公司仙居仙曜贸易有限公司继续提供担保的议 案》。

表决结果: 同意469,047,733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998%; 反对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; 弃权9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2%。

其中,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:同意249,651,051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996%;反对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

份总数的0%; 弃权90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4%。

8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。关联股东张宇松 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: 同意464,393,499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998%; 反对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; 弃权9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2%。

其中,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:同意249,651,051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996%;反对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;弃权90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4%。

9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投资设立参股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关联股东仙居 县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、李勤俭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: 同意232,685,87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996%; 反对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; 弃权9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4%。

其中,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:同意226,511,001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996%;反对 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;弃权90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4%。

10、审议通过了《浙江仙琚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(2024-2026年)股东回报规划》。

表决结果: 同意469,047,733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998%;反对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;弃权9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2%。

其中,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:同意249,651,051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996%;反对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;弃权90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4%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上海市锦天城(杭州)律师事务所律师金海燕女士、沈高妍女士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,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,发表结论性意见如下:

"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资格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等,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"

四、备查文件

- (一)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;
- (二)上海市锦天城(杭州)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具的《关于浙江仙琚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仙琚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5月24日